

2023年 第五屆尋鷗吟詩獎古典詩暨現代詩詠唱甄選簡章

一、活動簡介

詩是時代的聲音，隱含社會脈動及真摯情感。嘉義地區歷來詩風盛延不絕，吟詩創作皆反映體現當代特殊民情、人文地景為主。「尋鷗吟社」（簡稱鷗社）創於1919年（大正八年）曾經盛極一時，推舉弘仁診所方輝龍醫師為尋鷗吟社創社社長，林玉書、張李德和、賴柏舟、賴子清…等諸位士紳皆為鷗社顧問。「尋鷗吟社」曾於昭和九年（1934）假嘉義市公會堂，與嘉社共同舉辦全島詩人大會，各地詩人三百多人參與，為當年文壇盛事。感謝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深耕「嘉義市地方知識學推廣輔導計畫」，112年活泉人文館持續舉辦「第五屆尋鷗吟詩獎競賽」鼓勵各路熱愛詩詞創作好手，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特色產業文化」為創作詩題，運用古典詩文人調、社青組詩詞新唱或校園組詩詞新唱紀錄諸羅新景或社區特色產業文化，深化諸羅在地知識學，顯揚臺語詩歌之美，綻放諸羅茶詩文化新光彩。

二、宗旨

- （一）推廣嘉義地方學暨在地知識學活泉尋鷗社-嘉義茶詩文化推廣輔導計畫，延續尋鷗吟社發揚古典詩文化精神，鼓勵愛好詩文者積極投入母語學習。
- （二）獎勵青年學子從事古典詩、新詩創作暨吟詠詩，顯揚臺語詩歌之美。
- （三）藉各路吟詠/吟唱創作好手之力，將古典詩詞與現代音樂結合貼近生活，用音樂詮釋詩詞文學，讓古典文學貼近日常生活，且為廣闊永續傳承。

三、執行單位

指導單位：文化部、嘉義市政府

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執行單位：活泉人文館

協辦單位：弘仁診所、活泉牙醫診所、天仁茶藝文化基金會、桃城壺器創作館藝術空間、東寶書畫藝廊、阿吉頁視聽設計工作室、嘉義大同技術學院茶文化事業經營管理系、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樸雅吟社、玉山吟社、嘉義文財殿幼兒兒童臺語文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中心、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實踐大學中國文學系、臺灣瀛社詩學會

四、比賽組別/參賽資格

- （一）初賽詩題徵選皆為網路報名，比賽方式可分(a)古典詩文人調組(b)社青組詩詞新唱組(c)校園組詩詞新唱組，參賽者只限選擇一組報名。
- （二）古典詩文人調組之社會青年、愛好傳統詩創作者皆可組隊報名參加。競賽團隊需自選鷗社藝苑指定詩一首（請參閱本競賽簡章附檔），自創詩一首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產業文化」為創作詩題，以台語文人調吟唱，入選決賽20組。
- （三）社青組詩詞新唱之大專社會青年、愛好傳統詩創作者皆可組隊報名參加。競賽團隊需自選鷗社藝苑指定詩一首（請參閱本競賽簡章附檔），自創詩一首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產業文化」為創作詩題，不限格律以台語自由吟唱，入選決賽15組。
- （四）校園組詩詞新唱之參賽者，以公私立國民小學、中學之在校學生參賽，每校限三組參賽，團隊需在網路報名中自選鷗社藝苑指定詩一首（請參閱本競賽簡章附檔之鷗社藝苑指定詩）。自選詩可參閱嘉義在地詩人

作品（後述建議書目）擇一首與諸羅人文地景有關詩，不限格律以台語自由吟唱，入選決賽15組。

五、比賽期程及地點

- (一) 初賽書審報名截止日期：2023年9月20日。
- (二) 網路票選：2023年9月24日至10月8日。
- (三) 入選決賽團隊公告日期：2023年10月10日。
- (四) 決賽日期：2023年10月22日（星期日）
 - 無我茶會9：50-10：30。
 - 第五屆封茶：11：40-12：00。
 - 古典詩文人調組決賽時間：13：00-14：30。
 - 社青組詩詞新唱組決賽時間：14：40-15：40。
 - 校園組詩詞新唱組決賽時間：15：50-17：00。
 - 決賽頒獎時間：17：20-17：50。
- (五) 決賽暨頒獎地點：嘉義市中正公園。

六、比賽方式

(一) 古典詩文人調組注意事項

- (1) 自創詩題：參賽者自創作詩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產業文化」創作主題一首。
- (2) 指定詩：從鷗社藝苑指定詩中擇一首詩，與自選創作詩吟詠或吟唱。
- (3) 決賽詠唱吟詠以文人調方式（可搭配樂器）為主。
- (4) 古典詩文人調組：決賽吟詠文人調錄取20組。自定風格演譯（可搭配樂器）自由發揮於5分鐘內吟唱自創詩與指定詩各一首。

(二) 社青組詩詞新唱注意事項

- (1) 自創詩題：參賽者自創作詩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產業文化」創作主題一首。
- (2) 指定詩：從鷗社藝苑指定詩中擇一首詩，與自選創作詩吟詠或吟唱。
- (3) 決賽詠唱視參賽者搭配樂器自由發揮。
- (4) 社青組詩詞新唱：古詩新唱組錄取15組。不限格律以台語自由吟唱自定風格演譯（可搭配樂器）自由發揮於5分鐘內吟唱自創詩與指定詩各一首。

(三) 校園組詩詞新唱注意事項

- (1) 自創詩題：參賽者自創作詩以「2021 諸羅新八景或社區產業文化」創作主題一首。
- (2) 指定詩：從鷗社藝苑指定詩中擇一首詩，與自選創作詩吟詠或吟唱。
- (3) 決賽詠唱視參賽者搭配樂器自由發揮，須以學生演出為限（不得超過3人）。
- (4) 校園組詩詞新唱：每校限三組參賽，錄取15組。不限格律以台語自由吟唱自定風格演譯（可搭配樂器）自由發揮於5分鐘內吟唱自選詩與指定詩各一首。鼓勵學童吟詠詩，可參閱附錄嘉義在地詩人作品擇一首與諸羅人文地景有關的詩作一首。

七、評分標準

- (一) 評審方式：分為初審及決賽二階段，每一階段均聘請國內知名詩人或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之。

如未達水準，得由決賽委員議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二) 初賽評分標準

(1) 主題內容：25% (2) 格律：25% (3) 意境：10% (4) 修辭：10% (5) 網路票選數：30%

(三) 決賽評分標準

(1) 初賽綜合成績：20% (2) 主題內容：20% (3) 咬字聲調：20% (4) 台風儀態：15% (5) 創意風格：15% (6) 團隊精神：10% (7) 時間控制：(此一部分扣分，由成績統計人員扣分)。

八、參賽辦法

(一) 報名方式：

1. 推薦報名：由學校推選優秀學生參賽。
 2. 自由報名：對朗誦臺語現代詩有興趣的學生社會人士，歡迎組隊報名參加。
 3. 參賽人數：每組以3人為上限，每校限三組參賽。
 4.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2023年9月20日止。
 5. 初賽報名：
 - ① 參賽者一律QRcode網路報名9月20日前上傳本網路報名系統(1) 古典詩文人調組/社青組自創作詩一首，或校園組自選詩一首，(2) 鷗社藝苑指定詩一首。(3) 上傳youtube自拍吟唱視訊短片。
 - ② 諮詢方式：e-mail至林小姐信箱：minchai4173@gmail.com或電話：0960231048。
- QRcode網路報名如下：



(二) 參賽規則：

1. 因比賽場地座位有限，主辦單位將依報名先後，決定參賽隊數。經主辦單位通知各參賽隊伍，須於2023年10月17日前，繳交詩題、詩稿、配樂 CD（現場演奏亦可）以及確定參賽團隊姓名，始正式完成報名手續。
2. 詩稿以初賽繳交為主，不可現場臨時更換。
3. 出賽號次則於初賽網路票選順序為主。
4. 不得穿著校服，攜帶手稿上台不扣分。

九、獎勵：

(一) 獎勵：競賽獎勵禮品由活泉人文館及協辦單位贊助提供。

1、古典詩文人調組：決賽吟詠文人調錄取20組。自定風格演譯（可搭配樂器），自由發揮於5分鐘內吟唱自創詩與指定詩各一首，逾時30秒者扣總分2分。

- 狀元：取一名，伍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榜眼：取一名，肆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探花：取一名，參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進士：取七名，貳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入選決賽第11-20名頒給團隊佳作獎狀乙面和紀念品一份，未達前三名得以從缺。

2、社青組：古詩新唱組錄取15組。自定風格演譯(可搭配樂器)自由發揮於5分鐘內吟唱自創詩與指定詩各一首，逾時30秒者扣總分2分。

- 狀元：取一名，伍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榜眼：取一名，肆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探花：取一名，參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進士：取五名，每組貳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入選決賽，頒給團隊佳作獎狀乙面和紀念品一份，未達前三名得以從缺。

3、校園組：決賽吟詠錄取15組。自選詩與指定詩以臺語為限，自行創作或選用他人作品，惟選用指定詩應於報名表內註明出處，並請忠於原著精神。

- 狀元：取一名，伍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榜眼：取一名，肆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探花：取一名，參仟元獎金、獎狀乙面及茶文創禮品一份。
- 進士：取五名，每組貳仟元獎金、獎狀乙面茶文創禮品紀念品一份。
- 入選決賽，頒給團隊佳作獎狀乙面和紀念品一份，未達前三名得以從缺。
- 特頒贈國小參賽團隊指導老師頒給感謝狀乙份和紀念品一份，以資鼓勵。

(二) 2023年10月22日（星期日）比賽結束後，於活動會場舉行頒獎典禮。

十、注意事項

(一) 參賽隊伍所選用的詩作，請自行取得原著作者之同意，主辦單位不負侵犯智慧財產權之責。

(二) 所有決賽者之語音、文字，主辦單位將保有使用權，有權製作成影音、文字宣傳品，做為推廣教育之用。

- (三) 本活動實施辦法經提請指導參酌指正，經主辦單位審定通過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公佈修正之。
- (四) 參選作品請遵守古典詩格律。每人限參選1件，請勿化名同時參選2件以上。
- (五) 作品稿件上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違反規定者不列入評選。
- (六) 禁止冒名頂替與抄襲，參選作品必須未曾得獎或於報刊、網路、部落格等任何媒體發表。凡有上列違規情事而查證屬實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及獎牌、公布違規事實外，一切法律責任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
- (七) 參選作品請自留底稿，恕不退件。
- (八)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之，並公佈於活泉茶坊facebook